

#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中部 王明海先生/王徐寶美女士進步獎學金頒發要點

115 年 5 月 7 日校長核定實施

- 第一點 本校 61 級畢業校友王建勳先生，為紀念其父親王明海先生(前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員工)及母親王徐寶美女士，特設立本獎學金，以鼓勵後學。
- 第二點 本獎學金核給對象為具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下稱本校)學籍之國中部二、三年級學生，且採計成績之學期全期皆於本校就讀核有成績者。
- 第三點 本獎學金分為王明海進步獎及王徐寶美進步獎，名額每學期每年級各 1 名，每名頒發新臺幣壹萬元。
- 第四點 王明海及王徐寶美進步獎之申請條件及獲獎比序：  
(一) 王明海進步獎以學期英文原始成績班排百分比為進步比序；王徐寶美進步獎以學期數學原始成績班排百分比為進步比序。  
(二) 上學期成績與上上學期比較，成績進步達 20%以上者為候選人。  
(三) 比較該年級所有候選人進步最多者得獎。
- 第五點 本獎學金每學期初由教務處統計學生成績後，依序通知符合申請條件之學生提出申請，申請者請填具申請表(如附件)，於期限前繳送承辦單位進行初審後，陳校長核定錄取名單。
- 第六點 於獎學金頒發前休學、轉學或退學者，取消獎學金錄取資格，依序遞補。但遇有特殊事故休學，經審核通過者，不在此限。
- 第七點 得獎者領取獎學金時即視為同意將爾後升學錄取之學校由本校告知捐款人。
- 第八點 本獎學金頒發要點捐贈人擁有最終解釋權，於校友停止捐贈後自然廢止。
- 第九點 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中部**  
**王明海先生/王徐寶美女士進步獎學金申請表**

學生姓名		班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二 ____年__班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三 ____年__班		
學年度		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 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第 2 學期		
獎學金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王明海進步獎學金(英文)				
	<input type="checkbox"/> 王徐寶美進步獎學金(數學)				
申請人 簽名		家長 簽名		申請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本表請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前送國光館 2 樓秘書室辦理。

.....

以下由承辦單位填寫

進步情形	上學期班排：____ (A) 班排百分比：____% (B=A/班級人數)	上上學期班排：____ (C) 班排百分比：____% (D=C/班級人數)	進步百分比：____% (D-B)
資格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初審核章	